

证券代码:002437

证券简称:誉衡药业

公告编号:2018-113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（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西藏誉衡阳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誉衡药业，证券代码：002437）自 2018 年 2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。后续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、2018 年 3 月 8 日、2018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2018 年 3 月 21 日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2018 年 3 月 28 日、2018 年 4 月 4 日、2018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2018 年 4 月 20 日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2018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

因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、重组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，公司未能在首次停牌之日起3个月内即2018年5月8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，公司于2018年5月8日披露了2018-065号公告，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后续，公司先后于2018年5月22日、2018年6月5日、2018年6月20日、2018年7月4日、2018年7月18日、2018年8月1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》。

截至目前，关于本次交易的商业谈判等工作尚未结束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